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17年10月10日，西门子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软件有限公司（下称“西门子软件”）以武汉德骼拜尔外科植入物有限公司（下称“武汉德骼拜尔”）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为由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武汉中院”）起诉。武汉德骼拜尔系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子公司。

相关诉讼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9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二、诉讼最新进展情况

近日，武汉德骼拜尔收到武汉中院送达的（2017）鄂01民初3999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如下：

1. 被告武汉德骼拜尔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即删除、卸载其营业场所内办公用计算机电脑终端复制、安装的涉案计算机软件NX10的侵权复制品；
2. 被告武汉德骼拜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原告西门子软件经济损失人民币709.5万元；
3. 被告武汉德骼拜尔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原告西门子软件合理费用人民币10.65万元；

4. 驳回原告西门子软件其他诉讼请求。

本案一审案件受理费人民币76,515元，由原告西门子软件负担15,303元，由被告武汉德骅拜尔负担61,212元。原告西门子软件起诉时预交武汉中院143,230元，被告武汉德骅拜尔应将负担部分连同上述判决款项一并支付给原告西门子软件，余款66,715元退还原告西门子软件。

如不服本判决，原告西门子软件可在接到判决书次日起三十日内、被告武汉德骅拜尔可在接到判决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武汉中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武汉德骅拜尔认为，该判决在事实认定及法律适用方面均存在严重错误，且审理过程中存在程序违法。武汉德骅拜尔将依法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报告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重大影响，因本次诉讼尚未终审判决，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公司及武汉德骅拜尔将密切关注本次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鄂01民初3999号）

特此公告。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